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8年10月9日召开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除增加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现根据有关规定，将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有关安排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9日（星期二）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0月8日-2018年10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9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年10月8日15:00至2018年10月9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27日（星期四）

7、出席会议对象：

(1) 截止2018年9月27日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16号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持有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议案1：《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议案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1和议案2已分别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议案及文件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9月21日和

2018年9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关联股东需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以上议案为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

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4:00 至 16: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8 年 9 月 30 日 17:30 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16 号；邮编 100088（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者出席。

5、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古元峰、王婷婷

联系电话：010 5607 5455

联系传真：010 6236 7673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16 号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100088

(2)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一)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

(三)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五)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

(六)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通知。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426；投票简称：唐德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10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0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在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指示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_____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号码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备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 17: 30 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